

台湾教育改革的启示

□雨茂

【社会观察】

内地很多人羡慕台湾十二年基本教育改革,对台湾打破升学主义、引导学生发展多元取向的做法表示认可,对“适性扬才,就近入学”的改革目标很向往。来台湾后,我才知道台湾人也在反思十二年基本教育,一些家长甚至明确表示对台湾的教育制度彻底失望,节衣缩食也要把孩子送进私立学校以方便去美国留学,因为私立学校采用的是美国学校的课程内容。台湾十二年基本教育改革也面临理想很丰满,现实很骨感的两难处境。

不独十二年基本教育,台湾的大学教育同样饱受批评,一方面是大学录取率接近97%,家长学生皆大欢喜;一方面大学生不得不面临升学即失业的风险。在片面追求高学历的台湾社会中,也面临学历贬值的问题。当几乎所有人都可以进大学读书时,一些并不需要高学历的工种却“求贤若渴”。2014年7月初,我来台北时看新闻,发现在旅游旺季,仅台北市就缺少3000多名汽车司机,一些饭店、商铺、市政部门也贴出大量招工广告。与此同时,一些大学毕业生却宅在家里啃老,为找不到满意的工作发愁。在实现了大众教育的台湾,毕业生还抱着精英教育时代的思想,这恐怕是台湾教育设计者怎么也意想不到的结果吧!面对这样的窘境,台湾教育部门开出的药方居然是,从2016年起的5年内,将台湾大学数目从162所减少到100所。

无独有偶,2014年6月22日,中国内地也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要求“采取

试点推动、示范引领等方式,引导一批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向应用技术类型高等学校转型,重点举办本科职业教育。独立学院转设为独立设置高等学校时,鼓励其定位为应用技术类型高等学校。建立高等学校分类体系,实行分类管理,加快建立分类设置、评价、指导、拨款制度。招生、投入等政策措施向应用技术类型高等学校倾斜”。于是,社会上开始风传,1999年高校扩招以来的“专升本”学校,将有600所转向职业教育。为此,教育部门相关领导还站出来辟谣。其实,本科职业教育并不新鲜,台湾早就这样做了,但结果怎样,还是不尽如人意。

相对于台湾,内地尚不存在高校数目过多的问题,高中升大学的平均录取率在75%左右,但内地也存在片面追求高学历的趋向。一些家长不愿意让孩子读高职院校,宁愿花钱读所谓的三本(即民办二级学院),部分进入高职院校的学生也是“人在曹营心在汉”,整天想着“专升本”或者参加自考以提升学历,根本没有时间认真学习专业知识,也没有心思参加实训实习以提高职业技能。而一些高职院校的教师本身就存在缺乏职业素养的问题,现存的教育评价制度还在引导着他们攻读学术型学位,鼓励他们发表各种华而不实的论文,他们所能给予学生的只剩下枯燥的书本知识了。再者,内地学校的人事制度呆板僵化,一些资深职业人士因各种条条框框的限制进不了高校任职,实训类课程只能勉为其难地由在职教师兼任,

教学质量差是可以想像的。来台湾访学后,我先后去过两所本科职业教育类学校讲学,与老师交流得知,台湾职业类高校课程很多都由曾经的业界精英担任主讲,一些人年近七旬,仍然活跃在高校讲台,他们在高校与企业之间充当桥梁,帮助学生到企业参加实习实训,利用自身丰富的职场阅历辅导学生做好职业生涯规划,并借助人脉给学生推荐工作。

台湾十二年基本教育改革之所以没有实现“打破升学主义、引导学生发展多元取向”的目标,是因为政策设计者都是精英,没有考虑到社会对人才多层次的需求,更没有考虑到学生的实际情况,结果导致了学生考十多分也可以进大学的尴尬。在迎合家长学生高学历心理的同时,也使一些学生养成了瞧不起技工及眼高手低的毛病。

针对台湾教育的成绩与问题,内地教育政策的设计者应该认真吸取经验教训。其实,人才并不都需要进大学才能培养,应该控制大学数量,限制招生规模,积极发展各种层次的职业教育。学生在完成九年制义务教育后就应该分类分层培养,部分学生进入普通高中继续读书考大学,部分学生进入技校、中专、职高等职业学校学习专业技能,不能引导这部分学生进入所谓的普通高校深造,而要让他们安安心心学好技能,走高级技工之路,这才是切合实际的,因为社会需要大量熟练技术工人。

(本文为作者为江苏师范大学文学学院副教授)

因工作关系,我从一些来自偏远农村的大学生口中经常听到他们在对父母表达感恩之心时挂在嘴边的一句话:“我以后要是有了出息,一定让父母住上楼房!”每听到这句话,总感觉怪怪的,心中有一丝悲凉。我明白学生们的意思就是让父母能住进水电暖等设施齐全的居民楼,可是,如果发达国家的人听到此言,可能会觉得不可思议。

学生这句话带有强烈的中国式语境,或者说发展中国家的语境。在这些国家,只要住平房,尤其是普通的农村住宅,一般连起码的自来水、暖气、煤气、下水道都没有,更别提奢谈网络宽带、数字电视、排污系统等配套设施了,而发达国家却很少存在这样的问题,即使住在农村,基本的生活设施一般都有保障。

发达国家的人很少住在墙挨着墙,带楼道,甚至隔壁邻居说话都能听见的那种“楼房”里,住在这种楼里的人基本上就是穷人或收入一般的人。他们的城乡交汇处住的尽是些中产阶级的人,住“平房”才是多数人的选择。在我们看来所谓的“豪华配置”,其实是人家的“标配”或“必备”。只有在大城市,人家才可能有一部分收入一般的人住在群体式的楼房里。事实上,他们中的多数人就住在我们看来近似“别墅”、有独立院落的“平房”里。

学生们口中的这句“一定让父母住上楼房”,不就是想表达让父母住在生活设施比较全的房子里嘛!而

【生活直击】

有感于
“一定让父母住上楼房”

□刘天放

余秀华的诗歌值得细心鉴赏

□吕家乡

【文化热点】

作为一个年老的诗歌教研人员,我为草根诗人余秀华的诗歌创作成就感到欣喜,由衷地为她叫好。

提到民间诗人和民间诗作,我们会想到农民诗人王老九和工人诗人黄声孝,想到“大跃进”期间的《红旗歌谣》,想到1976年清明节前后出现的“天安门诗歌”。这些诗作的创作模式基本上还是“民歌体”,句式以五七言为主,仍属于旧体诗范畴。而余秀华的诗作则是地地道道的新诗,请看:“那些假象你还是不知道的好啊/需要多少人间灰尘才能掩盖住一个女子/血肉模糊却依然发出光芒的情意”;“这些美好的事物仿佛把我往春天的路上带/所以我一次次按住内心的雪/它们过于洁白过于接近春天”……这样的诗歌不仅语言、节奏是新诗的,更根本的是那思维方式和心理状态是现代的,只有新诗体式才可能胜任地传达出来。这种诗歌模式的艺术血缘接近艾青、戴望舒,直通翟永明、唐亚平、张炜,却远离了陕北信天游或岭南情歌。这说明新诗可以深入草根之中,可以成为底层群众的精神营养和艺术资源,新诗和底层群众可以建立牢不可破的血缘关系。这几年有一种论调越来越高,似乎新诗的出现是一个错误,新诗和中国土壤、中国老百姓格格不入。面对着余秀华的诗作,这种论调该有所矫正吧?

余秀华的诗歌和近年来出现的打工诗歌也不同。打工诗歌多是以“我们”的代言人身份发言的,传达的是“我们”一类人的心声,而余秀华的诗歌发出的却是作为个体生命的“我”的独特声音。她是自觉地这样做的。她说:“写诗是很个人的事情。”“我很自我,不会太在意他们(别人)的看法。”“诗歌是什么呢……不过是情绪在跳跃,或沉潜……不过是一个人摇摇晃晃地在摇摇晃晃



晃的人间走动的时候,它充当了一根拐杖。”这种诗歌观念的形成和她的独特生命状态包括独特的病痛以及由此带来的婚姻痛苦有关,即所谓“不幸出诗人”、“痛苦出诗人”吧。不仅她的那些抒写爱情的诗篇是自我的,就是她对父亲的抒写,对白雪、对月光的抒写,也是自我的、独特的。“渴望一场没有预谋,比死亡更厚的大雪/它要突如其来,要如倾如注,把所有的仇恨都往下砸/……哦,雪,这预言家,这伪君子,这助纣为虐的叛徒/我要它为我堆出无法长出野草的坟。”对白雪的这种感受是能够复制、能够模仿的吗?

几年前曾有“梨花体”诗歌的炒作,那是当做一个噱头,一个热闹景象起哄的,起哄的效果无非是引人哈哈一笑而已。余秀华的诗作不同,媒体报道引起围观之后,诗歌爱好者将对她的诗作进行细细的品味。她确实写出了许多好诗,她的一些诗作文

本确实是值得鉴赏的。例如,在诗情的酝酿上她能够较好地处理灵感和构思的关系;在语言的锤炼上她做到了朴素和陌生化的统一;在抒情方式上她做到了意象化和直抒胸臆的结合。她的一些表现禁忌性题材(如性事)的诗作也值得重视,因为这类题材在诗歌领域还显得生疏,她却以诗的方式成功地做出了处理,借用艾青的话说就是以诗的方式“征服”了这一类禁忌性的新题材。例如她的《穿过大半个中国去睡你》、《我养的狗,叫小巫》(其中写到“叫床”之类的细节),并不是只能引起窥私癖者的好奇,而是可以放在诗歌鉴赏课堂上从多方面来认真探讨的,例如,前者如何把小事情和大背景结合在一起,后者如何以狗衬人,如何以平静寓悲愤,不就很耐琢磨吗?

我祝愿余秀华能够写出更多更好的诗篇,也担心她进入“诗人”角色后会失去思维和心理上的纯真和灵气。不过,即使做最坏的设想,即使她不再有所突破,凭着已有的贡献,她也不该被新诗史忘记。

(本文为作者为山东师范大学文学学院教授)



悦读·分享

扫码关注齐鲁晚报副刊微信“青未了”。

这种房子,在中国只有“楼房”才能满足(少数别墅除外)。可见,我们对住宅标准的设定太低了,只有楼房里才有集中供应的自来水、暖气、煤气等。在相对落后的农村,只要住平房,一般少有这种配置。而“一定让父母住上楼房”这淳朴的表述,无非是想让他们的父母生活得再舒适一些,再有尊严一些。这朴实而真诚的情感,既令我感慨,又让我伤心——为不忘本的年轻人感慨,为农村住房标准偏低伤心。

其实,要是有足够的土地、空间,谁愿意住楼房?住楼房既不方便,也不舒适。楼房也并非现代化的标志。大楼虽显得神秘超凡,但实际上是现代化的异化。这种“大楼拜物教”既源于中国的平房一般没有配全基本生活设施,也源于我们对土地和空间匮乏的无奈。欧美人大都住“平房”,除非在较大城市有居民楼。我们迷信楼房只不过是享受里面方便的设施而已。大家都知道,中国的房价离市中心越近越贵,而美国等发达国家,多数数人(美国多数人属中产阶级)一般是不住城区的,市中心就更不住了。他们一般住在城郊甚至远郊,这就与中国的情况形成了强烈反差。美国城市里的商务楼一般也挺贵,但对于居民住房来说,却是越在城中心买房,往往越便宜。在美国,穷人才住市中心的楼房,这一点都不难理解,一是城中噪音大,污染严重;二是犯罪率高,社会治安不佳;三是住城区交通拥挤,且空间狭小。以上几条就足以令美国的中产者望而却步了。如住在城外,还可亲近大自然,空间更大,人也更友善,加上城乡差距小且交通便利,住郊区的好处实在是多。当然,美国的农村或郊区的住房与中国的情况的确不大一样,农舍的设施配备大都还是比较齐全的。

而中国就不同了,大家拼命涌向城市,不但要在那里工作,还想在那里定居,这是因为城市占有众多垄断性资源。大家纷纷涌向城市,使得城里交通拥堵、房价奇高、生活质量下降,可这不能全怨老百姓,要是城郊或农村的住房也像城市里一样,或是乡间的交通、通讯、教育、卫生、娱乐等方面也像城市那样优越和齐全,哪会有那么多人往城里跑呢?

回到正题,真心期盼我们普通农村的平房里也能配上与城里楼房一样的基本设施。虽然有些农村的居住环境已大大改善,但总的来说与城市相比还有很大距离。城里的楼房不该享有特权,城乡二元制必须打破,农村的平房同样该享有一般标准上的设施配套。只有城乡差距大幅度缩小,我们才不会总听到来自偏远农村的大学生经常挂在嘴边的“一定让父母住上楼房”这句令人伤感的话。中国若想实现现代化,人民生活达小康,把农村排除在外是不可能的。

(本文为作者为山东大学(威海)翻译学院副教授、文化学者、自由撰稿人)